

(2012 年 1 月 29 日，主顯後第四主日)

(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montreal.anglican.org/comments/archive/bpr04m.shtml>)

(翻譯者：吳旭韜，翻譯版權屬太平境馬雅各紀念教會)

共同經課-1**申命記 18:15-20**

這卷書被稱爲是摩西對以色列人最後的話語，當時他們正準備要進入應許之地。他勸誡他們不要隨從異族的習俗（9 節），如同迦南人一樣行巫術、交鬼；因爲在這之後，神將藉著以色列人，將這些“可憎惡的事”和當地的外邦人從他們面前趕出。神要求的是絕對的忠心，祂並不允許暗地裡隱藏的惡行（14 節）。現在讓我們回想以色列人所提出的請求，在西乃山（何烈山，16 節）神頒佈十誡給摩西後：當時他們得知“神可以向人（如：對摩西）說話，人還存活”（申 5：24），他們會懼怕和神有太多直接的接觸，將導致他們的死亡：“這大火將要燒滅我們”（申 5：25）。神已同意摩西先知的角色，成爲祂和祂子民之間溝通的管道。

現在，神透過摩西應許：要幫助他們持守對神的忠心，神將“從以色列民中興起一個先知像我（摩西）”（15 節）。神要將當說的話傳給他，他要將我所吩咐的一切都傳給以色列民（18 節）。任何人不聽從奉神所說的話（19 節），神就必追討他的罪。神也將追討假先知的罪：“若有先知擅敢託我的名，說我所未會吩咐他說的話，或是奉別神的名說話，那先知就必治死。”（18 節）若先知所說的話並未成就，那他就不是神的使者（22 節）。在後來的猶太教，18 節被當作是指未來一個先知性的角色從天而來。回想一下，當耶穌餵飽五千人，人們說“這真是那要到世間來的先知。”（約翰 6：14）

共同經課-2**詩篇 111**

這是一首讚美主神偉大作爲的詩歌，特別是讚美神與以色列人立約並守約施慈愛。詩人（作者）是個有智慧的人，因爲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（10 節），他的智慧從不斷的認識神而來。他發自內心，“一心稱謝”（1 節），在被揀選的群眾面前（正直人的大會並公會中）。他因著神的“作爲”（2 節）和祂所行的“奇事”（4 節）發出讚美。第 4 節 b 出自於出埃及記 34 章 6 節，在換上新的石版一刻有誡命，代表約的記號後，神所做的部分宣告。祂賜糧食給敬畏祂的人。神的作爲包括賜下應許之地—巴勒斯坦（6 節 b），祂的管治世界（6 節 a）和祂的誡命。祂的作爲將存到永遠。祂的奇事顯示祂是“聖而可畏”的（9 節）。活在祂的誡命中是認識祂的開始。

共同經課-3**哥林多前書 8:1-13**

在 7 章 1 節，保羅說“論到你們信上所提的事．．．”在今天閱讀的經文中，他繼續帶著忠告，回答在哥林多教會的基督徒所提出來的問題。許多在市場上所販售的肉，大都是異教節日後遺留下來的。有些群體的成員對於吃這些肉有所顧忌，但另一群人卻認爲這樣是顧忌太多、想太多了，甚至因此而鄙視這些“軟弱的信徒”（11 節）。如此不同的態度擾亂、分裂了教會。保羅是較支持後者的立場，但並非不惜一切地完全支持。

保羅所引用的是出自**剛強的人**，那些聰明有智慧受過神學思想啓迪的人。在第 1 節，保羅警惕不要過度依靠智識：知識也可能帶來危險的；真正重要的是“愛”：唯有愛才能建造群體。來自於神的真知識（2 節），這“所當知道的”，是明白被神所認識，且在愛中，那才真正有價值。聰明的人都知道，希臘人和羅馬人所信的眾神並不存在（4 節），唯有獨一真神是真實存在的，所以向那些偶像們獻祭是毫無意義，不值得我們去費盡心思。論到神是萬有的源頭和歸屬，我們不該忘記在創造萬物的浩大工程中，耶穌基督所扮演的是中保的角色（6 節）。**軟弱的人**，如他所說，以作基督徒而言，他們的思想還未成熟茁壯：他們尚未擺脫對偶像崇拜文化的執著；他們覺得吃祭拜偶像之物是對基督不忠心。

在 8 到 9 節，論到一個人吃什麼是無關的，**剛強的人**應該注意的是，他們個人在言行、態度上的自由，不應成爲“**軟弱的人**”在尋求神過程中，使他們跌倒的絆腳石。然後在 10 至 11 節提到：如果他們看到**剛強的人**在吃喝異教節日所提供的宴席（通常是在廟裡坐席吃喝），他們有可能因此受了誘惑而再去祭拜偶像嗎？所以，如果因參加這樣的宴席，使其他跟隨的基督徒跌倒、信心變軟弱，那就得罪基督了。最後在 12 節提到：在個人的自由意志中，如果吃祭拜偶像節日的宴席，會造成任何人在神的道路上跌倒，他就應該避免吃喝這類的食物。

共同經課-4**馬可福音 1:21-28**

馬可剛剛告訴我們關於彼得（“西門”，16 節）、安得烈和西庇太的兒子們被呼召的過程。在此告訴我們，要在話語和作爲中認出耶穌的權柄。耶穌和祂的門徒到迦百農，是加加利海附近的一個繁榮的城鎮。猶太會堂是猶太人聚集透過學習和敬拜，使他們更瞭解自己本身傳統的地方。（在當時，那可能不是單單只用來學習和敬拜。）任何飽學之士都可以在會堂教導人。“文士”（22 節）是摩西律法在日常生活中的詮釋與應用的專家。他們經常引用經文和傳統，但耶穌（在此時此刻）卻並非如此：祂直接傳講，對祂的“權柄”、祂的屬性充滿自信。

有一個“被污鬼附著的人”（23 節），在我們現今的用語，**著魔的**：指在邪惡勢力的掌控之下。就猶太人來說，這人是在撒旦指揮下、與神隔絕的。污鬼，透過這個人說話（24 節），問耶穌爲何要插手來干預這人身上的邪惡勢力；牠認出耶穌是誰，也知道耶穌有權柄能力，是爲了要趕出牠們而來的。牠知道那將要來到之國的意義爲何。有些術士使用儀式或法術，但耶穌僅僅透過口頭的命令趕鬼，如此清楚地顯明祂就是神的聖者（25 節）。在第 27 節，群眾們因著耶穌的話語和作爲，承認了耶穌的“權柄”。